

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通知)

石教体通〔2023〕32号

关于印发“奔跑吧·少年”2023年石嘴山市 青少年体育竞赛规程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体育局、市直各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促进青少年体质健康,加强各项目运动队伍之间的交流和学习,市教体局将于2023年3月-5月举办全市青少年体育竞赛。现将2023年石嘴山市青少年体育竞赛规程印发给你们,请各学校积极组队参加,比赛成绩将作为推荐参加全区、全国各类比赛的选拔依据。

附件: 1.2023年石嘴山市青少年乒乓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2.2023年石嘴山市青少年羽毛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 3.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摔跤锦标赛竞赛规程
- 4.2023 年石嘴山市第 46 届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竞赛规程
- 5.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排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 6.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篮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 7.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三人制篮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 8.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举重锦标赛竞赛规程
- 9.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竞赛规程
- 10.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武术锦标赛竞赛规程
- 11.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网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 12.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游泳锦标赛竞赛规程
- 13.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跆拳道锦标赛规程
- 14.各项比赛报名表
- 15.自愿参赛健康承诺书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乒乓球锦标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石嘴山市体育中心

三、竞赛日期：2023 年 4 月 8 日-9 日

四、竞赛地点：石嘴山市体育馆

五、参加单位：各中小学校、单项体育协会、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六、竞赛项目

（一）甲组：男子团体、女子团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

（二）乙组：男子团体、女子团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

七、参赛办法

（一）各单位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1 人。甲、乙组男女运动员各 4 人。

（二）参赛年龄：

甲组：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间。

乙组：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间。

（三）办理《运动员参赛注册证》须具有普通高中、九年义务教育阶段正式学籍证明（全国统一学籍号）、运动员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本人近期 2 寸电子版标准照片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前到市体育中心办理。

八、竞赛办法

(一) 比赛采用中国乒乓球协会审定的最新《乒乓球竞赛规则》。

(二) 团体赛采用乒乓球斯韦斯林杯赛制，每场五盘三胜，每盘三局两胜，每局 11 分制。单打采用三局两胜，每局 11 分制。团体出场顺序：A-X、B-Y、C-Z、A-Y、B-X。

(三) 赛制视报名队（人）数确定赛制。

(四) 比赛使用红双喜白色三星 40+球。

(五) 本次比赛团体可上场一位长胶选手。

(六) 参赛运动员在团体和单打比赛中，其打法必须保持一致。

(七) 团体比赛不允许以二打三参加比赛。

(八) 不足 3 人/队（含）的项目不比赛。

九、录取名次

(一) 团体赛、个人赛录取前 8 名，不足 8 队（人），减 2 录取，颁发证书。

(二) 比赛设“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参照《石嘴山市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执行。

十、报名与报到

(一) 报名。

各参赛单位须按本规程附件样式填写报名，于2023年3月29日前将报名表纸质版加盖公章(只接受计算机打印的报名表)、电子版、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健康证明、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单据报市体育中心，不按规定报名或逾期报名的，不予受理，不安排比赛。

联系人：王俊亮 电 话：18195201255

邮 箱：1159508686@qq.com

(二) 报到。

1.各参赛队于比赛当日 8:30 到赛场报到，裁判长、裁判员于比赛当天 8:00 到赛场报到。

2.运动员赛前必须交验本人学籍证明(全国统一学籍号)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自愿参赛健康承诺书，否则不允许参赛。

十一、纪律与要求

(一)各参赛队必须严格执行《石嘴山市体育竞赛纪律规定及处罚办法》有关要求。

(二)各参赛队必须严格执行本规程有关要求，运动员报到和比赛时须交验参赛注册证，一经报名的运动员在比赛中不得更换更改。

(三)各参赛队在比赛期间发现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的运动员或者违反其他有关纪律规定的单位，将严肃处理：一是取消该

项目的比赛成绩；二是在全市范围内进行通报批评；三是取消该学校评先评优资格。

十二、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

(一) 裁判长和裁判员由主办单位选调。

(二) 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三) 如对比赛结果有异议者，其领队或教练员须在成绩公告后 30 分钟内，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同时交纳申诉费 500 元，如申诉成功，退回申诉费；如申诉被驳回，不退申诉费。

十三、经费

各运动队交通费、食宿费及相关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裁判员、工作人员工作酬金和其他相关费用由承办单位承担。

十四、安全管理

各参赛队应加强内部管理，严格纪律，实行领队全程负责制。安全工作无小事，请各领队、教练务必做好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

十五、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解释权属赛事组委会。

附件 2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羽毛球锦标赛 竞赛规程

- 一、主办单位：石嘴山教育体育局
- 二、承办单位：石嘴山市体育中心
- 三、竞赛日期：2023 年 4 月 15 日—16 日
- 四、竞赛地点：石嘴山市体育馆
- 五、参加单位：各中小学校、单项体育协会、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六、竞赛项目

甲组：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

乙组：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

七、参赛办法

（一）参赛年龄

甲组：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者。

乙组：2010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者。

（二）办理《运动员参赛注册证》须具有普通高中、九年义务教育阶段正式学籍证明（全国统一学籍号）、运动员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本人近期 2 寸电子版标准照片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前到市体育中心办理。

（三）运动员参赛项目不得超过 2 项。

(四) 运动员报到和比赛时, 须缴验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参赛证。

八、竞赛办法

(一) 比赛采用中国羽毛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羽毛球竞赛规则》。

(二) 视报名队数确定竞赛办法。

(三) 不足 3 人/队 (含) 的项目进行并组比赛。

九、录取名次

(一) 各项目录取前 8 名, 不足 8 队 (人), 减 2 录取; 录取名次给予个人证书。

(二) 比赛设“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 评选办法参照《石嘴山市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执行。

十、报名与报到

(一) 报名。

各参赛单位须按本规程附件样式填写报名, 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前将报名表纸质版加盖公章 (只接受计算机打印的报名表)、电子版、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健康证明、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 单据报市体育中心, 不按规定报名或逾期报名的, 不予受理, 不安排比赛。

联系人: 周晓娟, 电话: 0952-3819833;

邮 箱: tiyuzhongxin2012@163.com。

（二）报到。

1.各参赛队于比赛当日 8:30 到赛场报到，裁判长、裁判员于比赛当日 8:00 到赛场报到。

2.运动员赛前必须交验本人学生证明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自愿参赛健康承诺书，否则不允许参赛。

十一、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

（一）裁判长和裁判员由主办单位选调。

（二）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三）如对比赛结果有异议者，其领队或教练员须在成绩公告后 30 分钟内，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同时交纳申诉费 500 元，如申诉成功，退回申诉费；如申诉被驳回，不退申诉费。

十二、经费

各运动队交通费、食宿费及相关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裁判员、工作人员工作酬金和其他相关费用由承办单位承担。

十三、安全管理

各参赛队应加强内部管理，严格纪律，实行领队全程负责制。安全工作无小事，请各领队、教练务必做好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

十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解释权属赛事组委会。

附件 3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摔跤锦标赛 竞赛规程

- 一、主办单位：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
- 二、承办单位：石嘴山市体育中心
- 三、协办单位：石嘴山市光明中学
- 四、竞赛日期：2023 年 3 月 25 日-26 日
- 五、竞赛地点：石嘴山市光明中学体育馆
- 六、参加单位：各中小学校、单项体育协会、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七、组别与项目

男子古典式：48KG、55 KG、60 KG、65KG、71 KG、80 KG、85+KG。

男子自由式：48KG、55 KG、60 KG、65 KG、71 KG、80KG、85+KG。

女子自由式：49KG、53 KG、57KG、61 KG、69 KG、75KG。

八、参赛办法

(一) 各参赛单位可报领队、教练员一人，男女运动员每公斤级限报 2 人，参赛运动员多于 15 人的可多报一名教练员；每位运动员只能参加一个级别的比赛。

(二) 参赛运动员年龄规定：2005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者

(三) 办理《运动员参赛注册证》须具有普通高中、九年义务教育阶段正式学籍证明(全国统一学籍号)、运动员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本人近期 2 寸电子版标准照片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前到市体育中心办理。

(四) 凡参赛运动员须持有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经县(区)级以上医院检查(包括心电图、脑电图等)身体健康者,同时各单位必须为参赛运动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九、竞赛办法

比赛采用中国摔跤协会审定的最新《摔跤竞赛规则》,采用循环赛制。

十、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 各级别分别录取前 8 名,参赛运动员不足 8 人(含 8 人)以内的,减 2 录取;录取名次给予个人证书。

(二) 比赛设“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参照《石嘴山市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执行。

十一、报名和报到

(一) 报名。

各参赛单位须按本规程附件样式填写报名,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前将报名表纸质版加盖公章(只接受计算机打印的报名表)、电子版、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健康证明、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单据报市体育中心,不按规定报名或逾期

报名的，不予受理，不安排比赛。

联系人：闻占忠，电话：13995029593；

邮箱：2965590680@qq.com。

（二）报到。

1.各参赛队于比赛当日 8:30 到赛场报到，称重确认比赛级别，一经确认不得更改。裁判长、裁判员于比赛当天 8:00 赛场报到。

2.运动员赛前必须交验本人学生证明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自愿参赛健康承诺书，否则不允许参赛。

十二、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

（一）裁判员由市体育中心选调。

（二）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十三、经费

各运动队交通费、食宿费及相关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裁判员、工作人员工作酬金和其他相关费用由承办单位承担。

十四、安全管理

各参赛队应加强内部管理，严格纪律，实行领队全程负责制。安全工作无小事，请各领队、教练务必做好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

十五、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解释权属赛事组委会。

附件 4

石嘴山市第 46 届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 竞赛规程

- 一、主办单位：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
- 二、承办单位：石嘴山市体育中心
石嘴山市光明中学
- 三、协办单位：石嘴山市田径协会
- 四、竞赛日期：2023 年 4 月 25 日--4 月 28 日
- 五、竞赛地点：石嘴山市体育场、石嘴山市光明中学
- 六、参加单位：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各县区可推荐辖区内非传统项目学校初中、小学各 2 所学校参加比赛。

七、组别与项目

（一）组别。

青少年甲组（高中组）、青少年乙组（初中组）、儿童组（小学组）。

（二）项目。

1. 青少年甲组（高中组）

①男子：100 米、200 米、400 米、800 米、1500 米、5000 米、10000 米、110 米栏（栏高：1m、栏间距：9.14m）、4×100 米接力、4×400 米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6 公斤）、铁饼（1.5 公斤）、标枪（700 克）；

②女子：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3000米、5000米、4×100米接力、4×400米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4公斤）、铁饼（1公斤）、标枪（600克）。

2. 青少年乙组（初中组）

①男子：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3000米、5000米、110米栏（栏高：0.914m、栏间距：8.7m）、4×100米接力、4×400米接力、跳高、跳远、铅球（5公斤）、铁饼（1公斤）、标枪（600克）；

②女子：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3000米、5000米、4×100米接力、4×400米接力、跳高、跳远、铅球（3公斤）、铁饼（1公斤）、标枪（500克）。

3. 儿童组（小学组）

①男子：60米、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跳高、跳远、铅球（4公斤）。

②女子：60米、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跳高、跳远、铅球（3公斤）。

八、参加办法

（一）各单位可报领队1人、教练员2人、运动员16人，男女不限；只报男或女运动员参赛的单位，限报运动员10人；运动员不足10人参赛单位，限报领队、教练员各1人。

（二）参赛年龄规定

青少年甲组：2005年1月1日以后出生者。

青少年乙组：2008年1月1日以后出生者。

儿童组：2011年1月1日以后出生者。

青少年乙组、儿童组每单位允许报三名超龄运动员参加，但必须是2007年、2010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运动员。

(三)每名运动员限报2项，接力项目除外；每项限报3人。

(四)本届比赛参赛运动员必须登记注册，并办理《运动员参赛注册证》，没有办理注册证的不得参赛。

(五)办理《运动员参赛注册证》须具有普通高中、九年义务教育阶段正式学籍证明(全国统一学籍号)、运动员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本人近期2寸电子版标准照片于2023年4月12日前到市体育中心办理。

(六)凡参赛运动员须经县(区)级以上医院检查身体健康者，方可参加比赛。

九、竞赛办法

(一)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田径竞赛规则》。

(二)比赛器材由大会提供。

(三)根据报名参赛人/队数决定竞赛办法。参赛人/队数在3人/队(含3人/队)以内，不安排比赛。

(四)运动员比赛号码按以下分配号码自备。

1.高中组:

市一中: 1000~1019

市三中: 1020~1039

光明中学: 1060~1079

平罗中学: 1700~1719

平罗回高：1720~1739 英华中学：1900~1919

市二十一中：1920~1939

2.初中组：

(1) 市直属学校

市实验中学：2000~2019 星海中学：2020~2039

(2) 大武口区直属学校

市六中：2300~2319 市七中：2320~2339

市八中：2340~2359 市九中：2360~2379

市十七中：2400~2419 隆湖中学：2420~2439

隆湖一站学校：2440~2459 丽日中学：2460~2479

(3) 惠农区直属学校

市二中：2500~2519 市四中：2520~2539

市十五中：2560~2579 惠农中学：2600~2619

燕子墩学校：2620~2639 回民学校：2640~2659

(4) 平罗县直属学校

平罗四中：2700~2719 平罗五中：2720~2739

平罗回中：2740~2759 平罗六中：2760~2779

平罗七中：2780~2799

(5) 非传统项目学校由县区教体局推荐参加比赛的，由县区按以下分配号码：

大武口区教体局：2800~2839

惠农区教体局：2840~2879

平罗县教体局：2880~2919

3.小学组：（给每县区分配200个号码，各县区按以下分配号码，给每个参赛小学分配20个连续号码）

大武口区教体局：3300~3499

惠农区教体局：3500~3699

平罗县教体局：3700~3899

十、录取名次、计分办法及奖励

（一）各组各项分别录取前8名，参赛人/队数不足8人/队（含8人/队）以内，减2录取。

（二）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

（三）每破一项纪录，另计团体总分9分。

（四）团体总分按本单位取得名次得分之和计算，得分多者列前，如遇得分相等，则以破记录多者名次列前；若仍相等，则以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并以此类推。对取得团体总分名次的单位颁发奖牌。

（五）比赛设“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参照《石嘴山市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执行。

十一、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

各参赛单位须按本规程附件样式填写报名，于2023年4月12前将报名表纸质版加盖公章（只接受计算机打印的报名表）、

电子版、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健康证明、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单据报市体育中心，不按规定报名或逾期报名的，不予受理，不安排比赛。

联系人：马静，电话：15909621818；

邮 箱：664095512@qq.com。

（二）报到。

1.运动队于4月25日下午14:00--18:00在石嘴山市光明中学报到，16:00在光明中学多功能厅召开领队、教练员联席会。

2.运动员赛前必须交验本人学生证明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自愿参赛健康承诺书，否则不允许参赛。

十二、纪律与要求

（一）市级传校必须参加，否则将在年终考核和传校评估中扣除一定分值。

（二）各参赛队必须严格执行《石嘴山市体育竞赛纪律规定及处罚办法》有关要求。

（三）各参赛队必须严格执行本规程有关要求，运动员报到和比赛时须交验参赛注册证，一经报名的运动员在比赛中不得更换更改。

（四）如在比赛期间发现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的运动员或者违反其他有关纪律规定的单位，将严肃处理：一是取消该项目的比赛成绩；二是在全市范围内进行通报批评；三是取消学校录取名次和评先评优资格。

十三、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

(一) 裁判员由石嘴山市田径协会负责选调, 4月25日上午8:30:00--18:00在石嘴山市光明中学进行裁判员培训, 裁判长和编排主裁判提前3天报到进行秩序册编排工作。

(二) 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三) 对比赛结果有异议者, 其领队须在成绩宣告后30分钟内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 同时交纳申诉费500元, 如申诉成功退回申诉费; 如申诉被驳回, 不退申诉费。

十四、经费

各运动队交通费、食宿费及相关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 裁判员、工作人员工作酬金和其他相关费用由承办单位承担。

十五、安全管理

各参赛队应加强内部管理, 严格纪律, 实行领队全程负责制。安全工作无小事, 请各领队、教练务必做好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

十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本规程解释权属赛事组委会。

附件 5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排球锦标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

承办单位：石嘴山市体育中心

协办单位：石嘴山市排球协会

二、竞赛日期：2023 年 4 月 12 日--4 月 16 日

三、竞赛地点：石嘴山市第一中学

四、参加单位：全市各类高中、初中学校

五、组别与项目：高中组、初中组（男、女子排球）。

六、参加办法

（一）每队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1 人，运动员 12 人（报自由人 13 人）。

（二）参赛运动员年龄规定：

高中组：男、女运动员必须是 2005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初中组：男、女运动员必须是 2008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初中组允许报两名超龄运动员参加，但必须是 2007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的运动员。

（三）本次比赛参赛运动员必须登记注册，并办理《运动员参赛注册证》，没有办理注册证的不得参赛。

(四) 办理《运动员参赛注册证》须具有普通高中、九年义务教育阶段正式学籍证明(全国统一学籍号)、运动员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本人近期 2 寸电子版标准照片,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前到市体育中心办理。

(五) 凡参赛运动员须经县(区)级以上医院检查身体健康者,方可参加比赛。

(六) 各参赛队须有号码清晰统一的比赛服(后排自由人除外),号码为 1—18 号,队长的服装上身前号码要有队长标志。

七、竞赛办法

(一) 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排球竞赛规则》。

(二) 各组赛制视报名队数决定比赛办法进行。参赛队数在 2 队(含 2 队)以内,不安排比赛。

(三) 比赛采用三局二胜,每局 25 分制。

(四) 计分方式,比赛结果为 2:0 时,胜队积 3 分、负队积 0 分;比赛结果为 2:1 时,胜队积 2 分、负队积 1 分;积分高队列前。当积分相等时,决定名次顺序为:①胜场多者、②C 值、③Z 值。

八、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 各组各项分别录取前 8 名,参赛队不足 8 队(含 8 队),减 2 录取。

(二) 录取的名次集体获奖牌,个人获证书。

(三) 比赛设“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体育道德风

尚奖”，评选办法参照《石嘴山市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执行。

九、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

各参赛单位须按本规程附件样式填写报名，于2023年3月29日前将报名表纸质版加盖公章（只接受计算机打印的报名表）、电子版、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健康证明、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单据报市体育中心，不按规定报名或逾期报名的，不予受理，不安排比赛。

联系人：马静，电话：15909621818；

邮 箱：664095512@qq.com。

（二）报到。

1.运动队于4月12日下午14:00--18:00报到，16:00在石嘴山市一中召开领队、教练员联席会。裁判长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1天到比赛场地报到。

2.运动员赛前必须交验本人学生证明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自愿参赛健康承诺书，否则不允许参赛。

十、纪律与要求

（一）市直属学校及市级以上排球传校必须参加，否则在年终考核时扣除一定的分值。

（二）各参赛队必须严格执行《石嘴山市体育竞赛纪律规定及处罚办法》有关要求。

(三) 各参赛队必须严格执行本规程有关要求, 运动员报到和比赛时须交验参赛注册证, 一经报名的运动员在比赛中不得更换更改。

(四) 如在比赛期间发现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的运动员或者违反其他有关纪律规定的单位, 将严肃处理: 一是取消该项目的比赛成绩; 二是在全市范围内进行通报批评; 三是取消该学校评先评优资格。

十一、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

(一) 裁判员由大会选调。

(二) 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三) 对比赛结果有异议者, 其领队须在成绩宣告后 30 分钟内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 同时交纳申诉费 500 元, 如申诉胜者申诉费如数退还; 如申诉被驳回, 不退申诉费。

十二、经费

各运动队交通费、食宿费及其他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 裁判员、工作人员劳务费由市教体局拨付至承办单位支付, 裁判员交通费、食宿费及其他费用由承办单位承担。

十三、安全管理

各参赛队应加强内部管理, 严格纪律, 实行领队全程负责制。安全工作无小事, 请各领队、教练务必做好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

十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本规程解释权属赛事组委会。

附件 6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篮球锦标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石嘴山市体育中心

三、协办单位：石嘴山市第一中学

石嘴山市篮球协会

明伟碳能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四、竞赛日期：2023 年 3 月 30 日--4 月 2 日

五、竞赛地点：石嘴山市第一中学

六、参加单位：各中小学校、单项体育协会、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七、组别与项目：高中男子组、高中女子组

初中男子组、初中女子组

八、竞赛办法

(一) 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篮球竞赛规则》。

(二) 高中组采用单循环的办法进行；初中组视参赛队的多少决定赛制。

九、参赛要求

(一) 各参赛学校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每队 1 人，男运动员 12 人，女运动员 12 人。

(二) 参赛运动员年龄规定：

高中组男、女运动员必须是 2005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初中组男、女运动员必须是 2008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初中组允许报两名超龄运动员参加，但必须是 2007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的运动员。

（三）本次比赛参赛运动员必须登记注册，并办理《运动员参赛注册证》，没有办理注册证的不得参赛。

（四）办理《运动员参赛注册证》须具有普通高中、九年义务教育阶段正式学籍证明（全国统一学籍号）、运动员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本人近期 2 寸电子版标准照片，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前到石嘴山市篮球协会办理。

（五）凡参赛运动员须经县（区）级以上医院检查身体健康者，方可参加比赛。

（六）各参赛队必须穿统一印有清晰号码的短衣裤上场比赛，否则运动员不能上场，并按照弃权处理。

十、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各组各项分别录取前 8 名，参赛队不足 8 队（含 8 队），减 2 录取；录取的名次集体获得奖牌，个人获得证书，获得前三名的代表队由赞助商提供奖品。

（二）比赛设“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参照《石嘴山市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执行。

十一、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

各参赛单位须按本规程附件样式填写报名，于2023年3月21日前将报名表纸质版加盖公章（只接受计算机打印的报名表）、电子版、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健康证明、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单据报市篮球协会，不按规定报名或逾期报名的，不予受理，不安排比赛。

联系人：张杰，联系电话：13519222292。

邮 箱：512761564@qq.com。

（二）报到。

1.参赛队于3月29日下午14:00--18:00报到，15:30在石嘴山市第一中学召开领队、教练员联席会。裁判长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1天到比赛场地报到。

2.运动员赛前必须交验本人学生证明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自愿参赛健康承诺书，否则不允许参赛。

十二、纪律与要求

（一）市级以上篮球传校必须参加，否则在年终考核时扣除一定的分值。

（二）各参赛队必须严格执行《石嘴山市体育竞赛纪律规定及处罚办法》有关要求。

（三）各参赛队必须严格执行本规程有关要求，运动员报到和比赛时须交验参赛注册证，一经报名的运动员在比赛中不得更换更改。

(四) 如在比赛期间发现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的运动员或者违反其他有关纪律规定的单位，将严肃处理：一是取消该项目的比赛成绩；二是在全市范围内进行通报批评；三是取消该学校评先评优资格。

十三、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

(一) 裁判员由大会选调。

(二) 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三) 对比赛结果有异议者，其领队须在成绩宣告后 30 分钟内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同时交纳申诉费 500 元，如申诉成功退回申诉费；如申诉被驳回，不退申诉费。

十四、经费

各运动队交通费、住宿费及其他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裁判员、工作人员劳务费由市教体局拨付至承办单位支付，裁判员交通费、住宿费及其他费用由承办单位承担。

十五、安全管理

各参赛队应加强内部管理，严格纪律，实行领队全程负责制。安全工作无小事，请各领队、教练务必做好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

十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解释权属赛事组委会。

附件 7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三人制篮球 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石嘴山市体育中心

三、协办单位：石嘴山市篮球协会

四、竞赛日期：2023 年 4 月 8 日--9 日

五、竞赛地点：石嘴山市第一中学

六、竞赛分组

高中男子组、高中女子组、初中男子组、初中女子组

七、参赛办法

(一) 各单位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1 人，运动员 4 人，各参赛队领队必须为学校体育工作分管副校长。运动员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并在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注册的、宁夏回族自治区普通中学全日制在校学生，凡属中等职业教育系列、成人教育系列的学生不得参加比赛。

(二) 运动员年龄限制：

高中组：2004 年 9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者；

初中组：2007 年 9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者。

(三) 每个单位的参赛运动员须是同一所中学的学生，复读生不得参加比赛。不得跨学段参赛，不得借用大学生或企事业单位

位以及专业运动员。

(四) 凡参赛运动员，须经县级或县级以上医疗机构检查身体健康，方可参加比赛。

八、竞赛办法

(一) 比赛采用中国篮球协会审定的最新《三人篮球规则》。

(二) 决赛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进行分组赛，第二阶段进行淘汰排位赛。

(三) 比赛用球为国际篮联认证的三人篮球专用球，由组委会提供。

(四) 每队须准备深浅不同颜色的两套比赛服，按规则要求印有明显的号码(00-99号)。

九、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 比赛录取前8名，参赛队不足8队减2录取。

(二) 比赛设“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奖项，并对获奖者颁发证书，评选办法参照《石嘴山市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

十、报名及报到

(一) 报名。

各参赛单位须按本规程附件样式填写报名，于2023年3月21日前将报名表纸质版、电子版、县级医院出具的健康证明、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单据报市篮球协会，不按规定报名或逾期报名的，不予受理，不安排比赛。一经报名，

不得更换运动员。

联系人：张 杰 联系电话：13519222292。

邮 箱：512761564@qq.com;

(二) 报到。

1.各参赛队于2023年4月7日下午14:00--18:00到石嘴山第一中学体育馆报到，15:30召开领队教练员联席会议。裁判长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1天到比赛场地报到。

2.参赛队报到时提交运动员学籍证明、二代居民身份证、自愿参赛承诺书原件，承诺书每人一张，且必须由领队、运动员及其监护人本人签字并加盖学校公章。

十一、纪律与要求

(一) 市级以上篮球传校必须参加，否则在年终考核时扣除一定的分值。

(二) 各参赛队必须严格执行《石嘴山市体育竞赛纪律规定及处罚办法》有关要求，按照本规程的规定对报名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认真进行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发生。

(三) 各参赛队必须严格执行本规程有关要求，运动员报到和比赛时须交验参赛注册证，一经报名的运动员在比赛中不得更换更改。

(四) 如在比赛期间发现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的运动员或者违反其他有关纪律规定的单位，将严肃处理：一是取消该项目的

比赛成绩；二是在全市范围内进行通报批评；三是取消该学校评先评优资格。

十二、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

（一）比赛监督、技术代表、裁判长、副裁判长、裁判员均由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选派。

（二）比赛期间，每场比赛都将由当值临场裁判对每名参赛运动员的学生证及身份证进行核对。

（三）参加比赛的运动员，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检录参赛，比赛期间必须随身携带。如身份证丢失的须由户籍所在派出所开具户籍证明，加盖公章；如学生证丢失的须由所在学校学工部、招办开具学籍证明并加盖公章。

十三、经费

各参赛队交通费、食宿费由派出单位承担。办赛经费及裁判员、工作人员的劳务费、食宿费、交通费等由承办单位支付。

十四、安全管理

各参赛队应加强内部管理，严格纪律，实行领队全程负责制。安全工作无小事，请各领队、教练务必做好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

十五、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解释权属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

附件 8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举重锦标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石嘴山市体育中心

三、协办单位：石嘴山市光明中学

四、竞赛日期：2023 年 3 月 25 日—26 日

五、竞赛地点：市光明中学

六、参加单位：各中小学校、单项体育协会、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七、竞赛组别与项目

男子：55kg、61kg、67kg、73kg、81kg、102kg。

女子：49kg、55kg、64kg、76kg。

八、参赛办法

（一）各单位可报领队、教练各1人。

（二）参赛年龄：2005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者。

（三）办理《运动员参赛注册证》须具有普通高中、九年义务教育阶段正式学籍证明（全国统一学籍号）、运动员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本人近期 2 寸电子版标准照片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前到市体育中心办理。

九、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中国举重协会最新审定的《举重竞赛规则》。

(二) 报名人数不足 3 人 (含) 的项目不比赛。

(三) 抓举、挺举第一次试举重量的总和不得低于报名总成绩的 20 公斤。

十、录取名次

(一) 各级别录取前 8 名, 参赛人数不足 8 人 (含), 减 2 录取, 颁发证书。

(二) 比赛设“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 评选办法参照《石嘴山市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执行。

十一、报名与报到

(一) 报名。

各参赛单位须按本规程附件样式填写报名, 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前将报名表纸质版、电子版、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健康证明、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 单据报市体育中心, 不按规定报名或逾期报名的, 不予受理, 不安排比赛。

联系人: 海武全, 联系电话: 15121926388,

邮 箱: 1442748258@qq.com 。

(二) 报到。

1. 各参赛队于比赛当日 8:30 到赛场报到, 裁判长、裁判员于比赛当天 8:00 到赛场报到。

2. 运动员报到时必须交验本人学生证明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自愿参赛健康承诺书, 否则不允许参赛。

十二、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

(一) 裁判长和裁判员由大会选调。

(二) 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三) 如对比赛结果有异议者，其领队或教练须在成绩公告后30分钟内，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同时交纳申诉费500元。如申诉成功，退回申诉费；如申诉被驳回，不退申诉费。

十三、经费

各运动队交通费、食宿费及相关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裁判员、工作人员工作酬金和其他相关费用由承办单位承担。

十四、安全管理

各参赛队应加强内部管理，严格纪律，实行领队全程负责制。安全工作无小事，请各领队、教练务必做好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

十五、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解释权归赛事组委会。

附件 9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 竞赛规

一、主办单位：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石嘴山市体育中心

三、协办单位：石嘴山市足球协会

四、比赛时间和地点

高中组：2023 年 4 月 6 日--12 日

初中组：2023 年 4 月 15 日--19 日

小学组：2023 年 5 月 16 日--21 日

五、参赛组别

小学组：男子、女子

初中组：男子、女子

高中组：男子、女子

六、参赛单位

(一) 全国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必须参加。

(二) 三县区在开展本级联赛的基础上，依据三县区比赛成绩推荐优秀学校代表队参加市级联赛。

(三) 名额分配：小学、初中组，大武口区男女队各 4 支（包含市直属学校）、平罗县、惠农区男女队各 2 支。高中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必须男、女足球队各一支队伍参加。

七、竞赛办法

本次比赛小学组和初中组采用集中赛会制，先分组单循环再交叉淘汰。循环赛阶段每队胜一场得3分，平一场得1分，负一场得0分；如果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依下列顺序排列名次：

- 1.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间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 2.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间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 3.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间比赛进球总数多者，名次列前；
- 4.积分相等队在小组赛中净胜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 5.积分相等队在小组赛中进球总数多者，名次列前；
- 6.如仍相等，以在整个排位赛中红、黄牌多少决定名次（1张红牌按照3张黄牌计算），红黄牌数量少者名次列前；
- 7.如仍相等，以抽签形式决定名次。

小学组和初中组淘汰赛阶段，小组前两名交叉淘汰，决出1—4名，小组三四名交叉淘汰，决出5—8名，所有场次必须决出胜负。如在规定的比赛时间结束时，比分仍为平局，不进行加时赛，直接以5+1互罚球点球方式决出胜负。

高中组采用主客场单循环赛制，计分办法同上。

八、竞赛规则

（一）本次赛事小学组为8人制比赛，中学组为11人制比赛，执行国际足联最新审定的《2021/2022足球竞赛规则》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比赛用球为小学组4号球，中学组5号足球。

(二) 小学组全场比赛时间为 60 分钟，上、下半场各 30 分钟，中场休息不超过 15 分钟。中学组全场比赛时间为 80 分钟，上、下半场各 40 分钟，中场休息不超过 15 分钟。

(三) 每场比赛开始前 30 分钟，教练员必须将上场队员、替补队员名单和比赛官员名单提交裁判员，赛前没填写的运动员不得参加该场比赛，未填写的比赛官员不得替补席就坐。小学组最多替换 8 人，中学组每场比赛最多允许替换 9 名队员（共有 3 次换入次数，中场休息换入不计入换入次数），队员一经替出不得复入；如因特殊情况的干扰，造成比赛中断，经大会组委会的多方努力仍未能恢复比赛，当时的比赛成绩有效，大会必须尽快（24 小时内）决定补赛或重赛（包括罚球点球）。

(四) 比赛服装

1. 各队必须自备两套深浅不一的统一比赛服装和护袜，守门员服装颜色必须与其他运动员服装颜色有明显区别，否则将不得上场比赛。替补守门员服装颜色必须与首发守门员一致，并且必须是自己的号码。

2. 运动服号码：1-20 或 1-25 号（上衣后背号码高 25 公分，短裤左腿前号码高 10 公分），不得无号和临时贴号。

3. 比赛运动员姓名、号码必须与报名单相符，否则不得上场比赛。

4. 场上队长必须自备 6 厘米宽与上衣颜色有区别的队长袖标。

5.比赛必须带护腿板，护袜包裹住。穿标准足球鞋（非金属或硬质钉）。

（五）本次比赛所有阶段红黄牌累计计算，同一运动员被出示红牌或累计两张黄牌自然停止下一场比赛（纪律委员会如有追加处罚除外）。

（六）比赛期间运动员和官员禁止在比赛场地及相关区域内吸烟，一经发现将按照《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进行处罚。

九、参赛资格

（一）各参赛队运动员必须是在同一所学校的在籍、在读学生，2022年高中毕业生、重读生、借读生均不得参赛。各组不得跨学段参赛，各学校不得借用其他学校学生或专业运动员。

（二）参赛运动员年龄，执行自治区教育厅参赛标准：

小学组：2010年1月1日以后出生；

初中组：2008年9月1日以后出生；

高中组：2005年9月1日以后出生。

（三）办理《运动员参赛注册证》须具有普通高中、九年义务教育阶段正式学籍证明（全国统一学籍号）、运动员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本人近期2寸电子版标准照片于2023年3月28日前到市体育中心办理。

（四）参赛运动员应当热爱祖国，学习勤奋，举止文明，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团队意识，热爱体育运动，具有一定的足球

水平，遵守学校有关规定，经县级或县级以上医疗机构检查身体健康，方可参加比赛。

(五) 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守则和反兴奋剂的管理规定。

十、参赛要求

(一) 各参赛学校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1 人，队医 1 人，小学组运动员 20 人大名单，正式比赛不得超过 16 人，中学组 25 人，正式比赛不得超过 22 人，此名单在比赛期间不得更改。

(二) 各参赛队报名时必须由学校分管体育领导担任领队，并作为队伍赛风赛纪监督员（或指定专人负责）比赛时到达比赛场地，如有特殊情况原定领队不能抵达赛场，需要学校开具证明确定领队人选，不得由球队其他官员兼任。

(三) 各参赛队报到时须与组委会签署比赛安全责任承诺书，由承办单位代收承诺书。

(四) 竞赛委员会对比赛前和比赛过程中的运动员资格进行审查。对在比赛期间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的运动队，一经查实，将取消比赛资格、成绩以及其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教练员评选资格，取消该学校至下一年内所有足球比赛的参赛资格，并给予全市通报批评。

十一、退赛和弃权

(一) 赛前退赛

如遇参赛学校比赛开始前退出，组委会有权做出以下决定，包括但不限于：

- 1.更换参赛学校;
- 2.改变竞赛办法;
- 3.调整技术规则。

(二) 赛季中退赛

如参赛学校在赛季开始后因故退赛,组委会有权做出以下决定,包括但不限于:

- 1.所有积分、进球和排名都将被视为无效,本赛季比赛的比分均计对方 3:0 获胜(无论比赛是否已经进行),如果比赛实际比分超过 3:0,则以当时实际结果为准。

- 2.退赛学校取消 2 年内参加全市各类足球比赛资格,不得推荐参加全区、全国各类比赛,并在全市范围进行通报批评。

(三) 弃赛

出现下列之一的情况均属弃赛:

- 1.并非因不可抗拒的原因,且未获联赛组委会批准,未参加规程规定的比赛。

- 2.拒绝按照联赛委员会的安排参加补赛或改期的比赛。

- 3.拒绝按照裁判员的要求,在 5 分钟内恢复中断的比赛。

- 4.有未报名、或处在停赛期、或正在诉讼过程中尚未被允许参赛的运动员,代表该队参加了比赛。

- 5.报名单不足 11 人且大于 7 人,无论任何原因不能完成规定时间比赛(含加时赛)的球队。

对弃权的处理:

1.一方球队比赛弃权，另一方球队以 3:0 获胜。如果比赛的实际比分超过 3:0，则以当时的实际结果为准。

2.由竞赛官员向组委会提交报告，由联赛组委会按照《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做出进一步处理，并在全市范围内进行通报。

十二、报名、报到

(一) 报名。

小学组和初中组各参赛学校于 2023 年 4 月 4 日 16:00 前，高中组参赛学校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 18:00 前将报名表纸质版(加盖参赛单位公章)、电子版(运动员照片为两个月内免冠证件照)运动员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学籍证明(盖章)、参赛人员保险、报送至市足球协会。逾期未报名不接受补报，不安排比赛。

联系人：李瑞霞，联系电话：0952-3819840;

邮 箱：836820634@qq.com。

(二) 报到。

1.各运动队于比赛前一天下午 14:00--18:00 报到，下午 16:00 召开领队、教练员联席会。裁判长于赛前 2 天、裁判员于赛前 1 天到比赛场地报到。

2.运动员报到时必须交验本人学生证明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自愿参赛健康承诺书，否则不允许参赛。

十三、录取办法与奖励

(一) 联赛总决赛取前 8 名，不足 8 队的减 2 录取。

(二) 联赛评选“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对获奖的个人颁发荣誉证书，获奖单位颁发奖牌，获得第一名的参赛队颁发冠军奖杯。

十四、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

(一) 裁判长和裁判员由主办单位选定。

(二) 仲裁委员会的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三) 如对比赛结果有异议者，其领队须在比赛结束后 2 小时内，可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同时交纳 500 元申诉费。如申诉成功，退回申诉费；如申诉被驳回，不退申诉费。对于裁判员的判罚不得提出申诉。

十五、经费

(一) 各代表队参赛服装、保险、交通、食宿及其他参赛费用由派出学校承担。

(二) 裁判员、工作人员的住宿费、交通费、劳务费及其他办赛经费，由石嘴山市足球协会承担。

十六、安全管理

比赛全程实行领队负责制，各领队、教练员要加强学生的安全管理、疫情监控数据填写上报和疫情防护要求工作。

十七、本规程解释权归赛事组委会所有。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 10

2023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武术套路锦标赛 竞赛规程

- 一、主办单位：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
- 二、承办单位：石嘴山市体育中心
- 三、协办单位：石嘴山市新民小学
- 四、竞赛日期：2023年4月15日—16日
- 五、竞赛地点：石嘴山市新民小学
- 六、参赛单位：各中小学校、体育单项协会，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七、竞赛组别与项目

（一）集体项目

- 1.拳术、器械：（可自编，人数不得少于8人男女不限）。

（二）单项拳术、器械

1.甲组

- （1）拳 术：长拳；
- （2）短器械：刀术、剑术；
- （3）长器械：棍术、枪术；

以上均为第三套国际武术规定竞赛套路。

- （4）太极类：太极拳、剑（均为42式竞赛套路）；

(5) 传统拳术：一至四类，传统拳术和其它传统拳术任选一项，报名时需填写具体套路名称；

(6) 传统器械：一至三类，传统器械和其它传统器械任选一项，报名时需填写具体套路名称；

备注：每名运动员限报 4 项（传统套路拳术、器械各报 1 项，规定套路拳术、器械各报 1 项）。

2. 乙组

(1) 拳 术：长拳、少年规定拳；

(2) 短器械：刀术、剑术；

(3) 长器械：棍术、枪术；

以上均为第一套国际武术规定竞赛套路或国际规定初级套路。

(4) 太极类：太极拳、剑（均为 42 式竞赛套路）；

(5) 传统拳术：一至四类，传统拳术和其它传统拳术任选一项，报名时需填写具体套路名称；

(6) 传统器械：一至三类，传统器械和其它传统器械任选一项，报名时需填写具体套 路名称。

备注：每名运动员限报 4 项（传统套路拳术、器械各报 1 项，规定套路拳术、器械各报 1 项）

八、参加办法

(一)各单位可报领队1人,教练员2人,运动员名额不限。甲、乙组每名运动员最多可选报四项(传统套路拳术、器械各报1项,规定套路拳术、器械各报1项)。

(二) 参赛年龄

甲组:2005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乙组:2009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三)办理《运动员参赛注册证》须具有普通高中、九年义务教育阶段正式学籍证明(全国统一学籍号)、运动员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本人近期2寸电子版标准照片于2023年4月7日前到市体育中心办理。

(四)运动员报到和比赛时,须缴验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或户口本原件和参赛证。

九、竞赛办法

(一)采用2012年版的《国际武术套路竞赛规则》;

(二)完成套路时间的规定:42式太极拳5—6分钟以内(5分钟鸣哨);42式太极剑3—4分钟以内(3分钟鸣哨);传统拳术、传统器械1-2分钟以内;

(三)运动员比赛使用的器械与服装必须符合规则和有关规定,否则不予参赛;

(四) 运动员在参赛项目中有一项无故弃权，则取消其所有参赛项目的成绩；

(五) 比赛各单项均不得配乐；

(六) 太极拳类项目两人或两人以上同时上场比赛；

(七) 不足 3 人（含）的项目不安排比赛。

十、录取名次

(一) 比赛均录取前 8 名，报名人数不足 8 人的项目，减 2 录取，个人比赛颁发证书，集体项目颁发奖牌。

(二) 比赛设“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参照《石嘴山市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执行。

十一、报名和报到

(一) 报名。

各参赛单位须按本规程附件样式填写报名，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前将报名表纸质版、电子版、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健康证明、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单据，报石嘴山市新民小学，不按规定报名或逾期报名的，不予受理，不安排比赛。

联系人：张对彬，电话：15379613925，

邮 箱：2542686215@qq.com。

(二) 报到。

1. 各代表队于4月15日上午8:00到石嘴山市新民小学场地报到。

2. 裁判长、裁判员于4月14日下午14:00准时到比赛场地报到, 参加培训学习。

十二、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

(一) 裁判长和裁判员由石嘴山市体育中心选调。

(二) 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三) 对比赛结果有异议者, 其领队或教练须在成绩公告后30分钟内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 同时交纳申诉费500元; 如申诉成功, 申诉费全部退回; 如申诉被驳回, 不退申诉费。

十三、经费

各运动队交通费、食宿费及相关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 裁判员、工作人员工作酬金和其他相关费用由承办单位承担。

十四、安全管理

各参赛队应加强内部管理, 严格纪律, 实行领队全程负责制。安全工作无小事, 请各领队、教练务必做好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

十五、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本规程解释权归赛事组委会。

附件 11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网球球锦标赛 竞赛规程

- 一、主办单位：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
- 二、承办单位：石嘴山市体育中心
- 三、协办单位：石嘴山市光明中学
- 四、竞赛日期：2023 年 3 月 25 日—26 日
- 五、竞赛地点：石嘴山市光明中学网球场
- 六、参加单位：各中小学校、单项体育协会、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七、参赛组别

甲组：男子单打、女子单打。

乙组：男子单打、女子单打。

八、参赛办法

（一）各单位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1 人。

（二）各组别参赛年龄规定。

甲组：2005 年 1 月 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出生。

乙组：2008 年 1 月 1 日以后。

（三）办理《运动员参赛注册证》须具有普通高中、九年义务教育阶段正式学籍证明（全国统一学籍号）、运动员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本人近期 2 寸电子版标准照片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前到市体育中心办理注册证，方可上场参加比赛。

（四）凡参赛运动员须经县（区）级以上医院检查身体健康者，同时各单位必须为参赛运动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九、竞赛办法

（一）采用中国网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网球竞赛规则》。

（二）赛制视报名队（人）数确定赛制。

（三）所有比赛采用一盘无占先及平局决胜制（7 分）。

（四）比赛用球由大会指定标准球。

（五）种子设定：单打设 4 名种子运动员。种子设定根据 2022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网球锦标赛成绩确定。

（六）比赛组在特殊情况下，为保证比赛顺利进行，竞委会有临时更改赛制的权利。

十、录取名次

（一）个人赛录取前 8 名，不足 8 队（人），减 2 录取。

（二）比赛设“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参照《石嘴山市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执行。

十一、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参赛单位须按本规程附件样式填报报名表（只接受计算机打印的报名表并加盖公章）、参赛运动员本人健康证明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将纸质版、电子版报名表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前报市体

育中心。

联系人：王俊亮，电话：18195201255；

邮 箱：1159508686@qq.com

（二）报到。

1.各参赛队于比赛当日 8:30 到赛场报到，裁判员于比赛当日 8:00 到赛场报到。

2.运动员报到时必须交验本人学籍证明（全国统一学籍号）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自愿参赛健康承诺书，否则不允许参赛。

十二、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

（一）裁判长和裁判员由主办单位选调。

（二）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三）如对比赛结果有异议者，其领队或教练员须在成绩公告后 30 分钟内，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同时交纳申诉费 500 元，如申诉成功，退回申诉费；如申诉被驳回，不退申诉费。

十三、经费

各运动队交通费、食宿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裁判员及工作人员工作酬金由承办单位按相关规定支付。

十四、安全管理

各参赛队应加强内部管理，严格纪律，实行领队全程负责制。安全工作无小事，请各领队、教练务必做好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

十五、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解释权属赛事组委会。

附件 12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游泳锦标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石嘴山市体育中心

三、协办单位：石嘴山市游泳协会

四、竞赛日期：2023年5月20日-21日

五、竞赛地点：石嘴山市游泳馆

六、参加单位：各中小学校、单项体育协会、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七、竞赛项目

（一）甲组：100米自由泳、100米蛙泳。

（二）乙组：100米自由泳、100米蛙泳、100米仰泳，100米蝶泳、200米个人混合泳。

（三）丙组：50米自由泳、50米蛙泳、50米仰泳、50米蝶泳、200米个人混合泳。

（四）丁组：50米自由泳、50米蛙泳。

（五）接力项目：4×50米自由泳接力（分小学组、初中组和高中组）。

八、参赛办法

（一）各单位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2人，运动员人数、男女

不限（必须游完全程），每名运动员限报3个单项，接力项目除外。

（二）运动员不得跨组参赛，参赛运动员须持有有效证件（学生证和身份证或户口本）。

（三）参赛年龄要求：

- 1.甲组：2005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期间出生者；
- 2.乙组：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间出生者；
- 3.丙组：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期间出生者；
- 4.丁组：2014年1月1日以后出生者。

（四）办理《运动员参赛注册证》须具有普通高中、九年义务教育阶段正式学籍证明（全国统一学籍号）、运动员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本人近期2寸电子版标准照片于2023年5月9日前到市体育中心办理。

（五）赛前须经县市区级以上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适合参加该项目运动者。

（六）参赛队员必须参加学生意外伤害保险，否则不得参加比赛。

（七）接力项目每单位每组别男女各限报一队。

九、竞赛办法

（一）比赛执行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游泳竞赛规则》和有关补充规定。

（二）比赛采用预、决赛，各项参赛人/队数少于8人/队（含）

时，直接进行预决赛。

(三) 不足 3 人/队的项目不比赛。

十、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 各组各项分别录取前 8 名，参赛人/队数不足 8 人/队(含 8 人/队)以内，减 2 录取。

(二) 录取前八名按 9、7、6、5、4、3、2、1 计分，接力比赛双倍积分。

(三) 每破一项纪录，另计团体总分 9 分。

(四) 团体总分按本单位取得名次得分之和计算，得分多者列前，如遇得分相等，则以破记录多者名次列前；若仍相等，则以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并以此类推。对取得团体总分名次的单位颁发奖牌。

(五) 比赛设“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参照《石嘴山市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执行。

十一、报名与报到

(一) 报名。

各参赛单位须按本规则附件报名表的样式(只接收计算机打印的报名表并加盖公章)，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单据、提供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健康证明并上交复印件，务必于 5 月 10 日前报市体育中心，不按规定报名或逾期不报的，取消参赛资格。

联系人：刘文凯，联系电话：18309520220

邮 箱：tiyuzhongxin2012@163.com

（二）报到。

1.各参赛队于比赛当日 8:30 到赛场报到，裁判长、裁判员于比赛前一天到体育中心报到。

2.运动员参赛前，必须交验本人学生证明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自愿参赛健康承诺书否则不允许参赛。

十二、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

（一）裁判长和裁判员由市体育中心选调。

（二）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三）如对比赛结果有异议者，其领队或教练须在成绩公告后30分钟内，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同时交纳申诉费500元。如申诉成功，退回申诉费；如申诉被驳回，不退申诉费。

十三、经费

各运动队交通费、食宿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裁判员及工作人员工作酬金由承办单位按相关规定支付。

十四、安全管理

各参赛队应加强内部管理，严格纪律，实行领队全程负责制。安全工作无小事，请各领队、教练务必做好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

十五、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解释权属赛事组委会。

附件 13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跆拳道锦标赛规程

- 一、主办单位：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
- 二、承办单位：石嘴山市体育中心
- 三、协办单位：石嘴山市跆拳道协会
- 四、竞赛日期：2023 年 5 月 13 日—14 日
- 五、竞赛地点：石嘴山市体育馆
- 六、参加单位：各中小学校、单项体育协会、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七、竞赛组别及项目

（一）甲组

男子：55kg、63kg、68kg、73kg。

女子：46kg、52kg、59kg、63kg。

（二）乙组

男子：45kg、48kg、51kg、59kg。

女子：42kg、44kg、49kg、55kg。

八、参赛办法

（一）各单位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1 人，运动员 10 人，每个级别限报 2 名运动员。

（二）参赛运动员必须持有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健康证明，方可参加比赛。

(三) 参赛年龄:

甲组: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之间。

乙组: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间。

(四) 办理《运动员参赛注册证》须具有普通高中、九年义务教育阶段正式学籍证明(全国统一学籍号)、运动员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本人近期 2 寸电子版标准照片于 2023 年 5 月 4 日之前到市体育中心办理。

九、竞赛办法

(一) 比赛以中国跆拳道协会最新审定的《跆拳道竞赛规则及解释(竞技)2019 版》。

(二) 比赛采用个人竞技单败淘汰制为竞赛方式。预赛每场比赛为 2 局, 决赛每场比赛为 2 或 3 局。每局 2 分钟, 局间休息 1 分钟。

(三) 运动员须自备中国跆拳道协会认可的白色竞技道服, 自备护档、护臂、护腿、护齿、手套等护具参加比赛。

(四) 不足 5 人(含)的项目不比赛, 适当调整级别。

(五) 比赛只可穿着中国跆拳道协会认证的道服, 不得穿着彩色或有大范围彩色线条道服。

(六) 比赛临场教练必须着正装, 否则不得上场执教, 若因此运动员取消比赛资格, 后果由参赛队自行承担。

十、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 各级别分别录取前 8 名, 参赛运动员不足 8 人(含 8

人)以内的,减2录取。

(二)比赛设“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获奖单位颁发奖牌、个人颁发证书,评选办法参照《石嘴山市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执行。

十一、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

各参赛单位须按本规程附件样式填报报名表,并加盖公章(只接受计算机打印的报名表),将纸质版、电子版、体检健康证明、人身保险证明于5月5日前报市体育中心。材料不全不得参加比赛,逾期报名不予受理。

联系人:胡坤 联系电话:18995260033;

邮箱:349389259@qq.com

(二)报到。

1.各参赛队于比赛当日上午8:30,按时到赛场报到称重确认比赛级别,一经确认不得更改。裁判长、裁判员于比赛前1日到赛场报到。

2.运动员参赛前,必须交验本人学生证明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自愿参赛健康承诺书否则不允许参赛。

十二、医疗与保险

各参赛运动员赛事保险由各单位自行办理,报到时将保险原件、健康体检报告交组委会(比赛结束后返还);如运动员在比赛过程中发生意外伤害,承办方仅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救护,后续

医疗、救护费用请与保险公司联系或参赛队自行解决。

十三、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

(一) 裁判员由主办单位选调。

(二) 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十四、申诉和纪律

(一) 如果对运动员的参赛资格、裁判员的判罚有质疑，可向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申诉者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诉并附相关证据。

(二) 凡有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罢赛、打架斗殴、无理取闹、使用违禁药物等违反体育道德和赛会纪律的行为，经调查取证情况属实，将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停赛、通报批评、取消比赛（包括个人、代表队）成绩等处罚，情节特别严重者，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十五、经费

各运动队交通费、食宿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裁判员及工作人员工作酬金由承办单位按相关规定支付。

十六、安全管理

各参赛队应加强内部管理，严格纪律，实行领队全程负责制。安全工作无小事，请各领队、教练务必做好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

十七、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解释权归赛事组委会。

附件 14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乒乓球锦标赛 报名表

单位： 领队： 教练： 电话： 填报时间：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组别	男子		女子		备注
					团体	单打	团体	单打	
1									
2									
3									
4									
5									
6									

注：1、此表填写必须用计算机打印。 2、在具体比赛项目下打“√”。

2023年石嘴山市青少年羽毛球锦标赛报名表

单位(章): 组别: 领队: 电话: 教练员: 电话: 填表时间: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男子单打	女子单打	男子双打	女子双打	备注(注明搭档名字)

注: 1.此表填写必须用计算机打印。 2.在具体比赛项目下面打“√”。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摔跤锦标赛古典式报名表

单位（章）： 组别： 领队： 电话： 教练员： 电话：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注册 证号	姓名	身份证号	级别（kg 级）												
				48	55	60	65	71	80	85+						
1																
2																
3																
4																
5																
6																

注：1、此表填写必须用计算机打印。2、组别分为：男子古典式、男子自由式、女子自由式。3、在具体比赛级别下面打“√”。

2023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摔跤锦标赛自由式报名表

单位(章): 组别: 领队: 电话: 教练员: 电话: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注册 证号	姓名	身份证号	级别(kg级)													
				48	49	53	55	57	60	61	65	70	71	75	79	80	85+
1																	
2																	
3																	
4																	
5																	
6																	

注: 1、此表填写必须用计算机打印。2、组别分为: 男子古典式、男子自由式、女子自由式。3、在具体比赛级别下面打“√”。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篮球锦标赛报名表

单位（章）：

组别：

领队：

电话：

教练员：

电话：

填表时间：

序号	号码	姓名	性别	注册证号	身份证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注：1、此表填写必须用计算机打印。

2023年石嘴山市青少年三人制篮球锦标赛 报名表

主管教育行政部门（章）：

领 队：

教练员：

组 别：

学校（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号 码	姓名	注册学籍号	身 份 证 号	身 高	体 重	场上位置

填表人：

医务部门（章）

注：领队、教练员电话必须填写。

2023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排球锦标赛报名表

单位(章):

组别:

领队:

电话:

教练员:

电话:

填表时间:

序	号码	姓名	性别	注册证号	身份证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注: 1、此表填写必须用计算机打印。

2023年石嘴山市第46届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报名表

单位（章）： 组别： 领队： 电话： 教练员： 电话： 填表时间：

序号	注册证号	号码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60米	100米	200米	400米	800米	1500米	3000米	5000米	10000米	110米栏	跳高	跳远	三级跳	铅球	铁饼	标枪	4×100米接力	4×400米接力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此表填写必须用计算机打印，在具体比赛项目下打“√”。

医务部门（章）：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举重锦标赛报名表（男子）

参赛单位（盖章）：

领队：

教练员：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级别（KG）						抓举 （KG）	挺举 （KG）	总成绩 （KG）	备注
			55	61	67	73	81	102				

填表人：

联系电话：

2023 年石嘴山市青少年举重锦标赛报名表（女子）

参赛单位（盖章）：

领队：

教练员：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级别（KG）				抓举 （KG）	挺举 （KG）	总成绩 （KG）	备注
			49	55	64	76				

填表人：

联系电话：

2023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武术套路锦标赛报名表（甲组）

单位（章）：

领队：

教练员：

教练员电话：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第三套国际规定竞赛套路					42式		传统拳术	传统器械	备注
				长拳	刀术	剑术	棍术	枪术	太极拳	太极剑			
1													
2													
3													
4													
5													
6													
7													
8													

填表人：

电话：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 此表填写必须用计算机打印盖章；2. 在参赛项目下面的空格内打“√”；3. 传统拳术、器械必须填写套路名称；4. 规定拳术、器械各报一项；5. 传统拳术、器械各报一项。

2023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武术套路锦标赛报名表（乙组）

单位（章）：

领队：

教练员：

教练员电话：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第一套国际规定竞赛套路					国际规定初级套路					42式 太极拳	42式 太极剑	传统 拳术	传统 器械	备注
				长 拳	刀 术	剑 术	棍 术	枪 术	长 拳	刀 术	剑 术	棍 术	枪 术					
1																		
2																		
3																		
4																		
5																		
6																		
7																		
8																		

填表人：

电话：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 此表填写必须用计算机打印盖章；2. 在参赛项目下面的空格内打“√”；3. 传统拳术、器械必须填写套路名称；4. 规定拳术、器械各报一项；5. 传统拳术、器械各报一项。

2023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 报名表

县（区）教育体育局（盖章）

参赛组别：

学校：

姓名	手机号	运动员服装（颜色）			守门员服装（颜色）		
		上衣	短裤	长袜	上衣	短裤	长袜
领队							
教练		A					
		B					
例：张某某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照片粘贴处)							
电子版							
出生年月							
号码							
身份证号码							
学籍号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医务部门意见							
县区教育局意见							

2023年石嘴山市青少年网球锦标赛报名表

单位：

领队：

教练：

电话：

填报时间：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组别	男子 单打	女子 单打	备注

注：1、此表填写必须用计算机打印。 2、在具体比赛项目下打“√”。

2023年石嘴山市青少年游泳锦标赛报名表

参赛单位（公章）： 组别： 领队： 教练：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参赛项目									
				50米				100米				200米混合泳	4×50米自由泳
				自由泳	蛙泳	仰泳	蝶泳	自由泳	蛙泳	仰泳	蝶泳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填表人：

联系电话：

自愿参赛健康承诺书

本人：

身份证：

本人承诺所提供的以下情况均真实可靠：

1.本人全面了解并同意遵守大会所制定的各项竞赛规则、规程、规定、要求及采取的措施。

2.本人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并确认自身身体和精神健康状况良好，具备参赛条件，已为参加比赛做好充分准备。

3.本人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发生的自身意外风险责任，且同意对于非大会原因造成的伤害等任何形式的损失大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4.本人同意接受大会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离开现场后，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负担。

5.本人承诺以自己的名义参赛，参赛者个人信息真实。如出现冒名顶替所发生的意外情况，其后果均由本人自行承担。

6.本人已为本人投保人身意外伤害险，本队（人）均予以认可发生意外由保险理赔，免除大会及其他参赛者的责任。

7.本人及监护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参赛单位（盖章）

承诺人：

监护人：

领 队：

承诺日期：2023 年 月

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3年3月14日印发
